

河南全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挂牌公司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被移出失信被执行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

河南全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于2022年11月14日发布了《河南全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公司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5）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在知悉上述事项后，公司积极推动协调处理工作，向法院申请移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消除失信被执行人的负面影响。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>）公示信息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挂牌公司及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王峰、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皮朝云、董事兼副总经理孙国印、董事兼财务负责人赵书珍已依法被移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未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公开信息查询记录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全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28日